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承辦人：林庭儀

電話：04-37061209

電子信箱：e-2530@mail.kl2ea.gov.tw

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三民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401155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09030000E_1140115504_senddoc1_1_Attach1.pdf、
A09030000E_1140115504_senddoc1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（以下簡稱臺師大）辦理「114年度提升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英語文成效及職場英語文能力實施計畫」之114學年度「專業/職場/生活英語文教材編寫工作坊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鼓勵教師踴躍參與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師大114年10月29日師大英語字第1141030514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活動資訊摘要如下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或行政人員，以及有興趣研發專業/職場/生活英語文課程的師資生。

(二)辦理時間：114年11月22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(三)辦理地點：臺師大校本部文學院2F樸201教室（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62號）。

(四)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4年11月10日（星期一）。



(五)報名方式：透過Google表單線上報名，報名網址為

<https://forms.gle/Neu6F5M7EZ5fgG2v7>。

三、相關資訊如有疑問，請洽臺師大職場英語文計畫吳助理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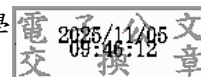
聯絡信箱：yijing17@gapps.ntnu.edu.tw；聯絡電話：

(02) 7749-1787。

四、副本抄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，請鼓勵所屬學校踴躍參與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(含附件)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